

证券代码：837245

证券简称：卓思智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上海卓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0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【2019-008】），经检查该公告财务报表附注之十、关联及关联交易（三）（四.1）（五）部分有误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

上海卓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“第五节重要事项”中关于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披露与 2018 年年度报告中“财务报表附注之十、关联及关联交易”中披露出现矛盾冲突，原因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出具的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附注中关于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说明出现错误；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于 2019 年 7 月 15 日出具新的审计报告（编号：信会师报字【2019】第 ZA13705 号）对错误内容更正了。原 2018 年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第十条关联方及关联交易（财务报表附注第 36 页）中的（三）、（四.1）、（五）内容列示如下：

（此页以下行空白）

财务报表附注

(三) 其他关联方情况

其他关联方名称	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
林鸿	公司股东
杨兵	公司股东
王来军	公司股东
上海旗济实业有限公司	公司股东的联营企业

(四) 关联交易情况

1、 购销商品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

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情况表

关联方	关联交易内容	本期发生额	上期发生额
上海旗济实业有限公司	采购商品	2,343,738.44	654,351.78

(五)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

应付项目

项目名称	关联方	期末账面余额	年初账面余额
应付账款	上海旗济实业有限公司	900,962.80	506,883.85

二、更正后的具体内容

更正后上海卓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（公告编号【2019-015】）之“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第十条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”（财务报表附注第 37 页中的（三）、（四.1）、（五））内容列示如下：

(三) 其他关联方情况⁴

其他关联方名称 ⁴	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⁴
林鸿 ⁴	公司股东 ⁴
杨兵 ⁴	公司股东 ⁴
王来军 ⁴	公司股东 ⁴

(四) 关联交易情况**1、 购销商品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**

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情况表

关联方	关联交易内容	本期发生额	上期发生额
上海旗济实业有限公司（注）	采购商品		654,351.78

注：本公司控股股东汪建峰于 2017 年 11 月已全部转让所持有的上海旗济实业有限公司的股权，公司与上海旗济实业有限公司不再存在关联关系。

(五)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：无**三、其他相关说明**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卓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31 日